

证券代码：834767

证券简称：爱富希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江苏爱富希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0月2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10月18日以书面、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金牛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采取竞价方式，以不高于每股不超过 2.8 元的价格回购股份，股份数量不少于 350 万股，不超过 360 万股。回购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同时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改。公司章程的修改以实际减少的注册资本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顺利完成本次回购公司股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事宜：

1. 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2. 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3. 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聘请相关中介机构；

4. 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设立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及其相关手续；

5. 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等；

6. 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具体的回购时机、价格和数量，具体实施回购方案。

7. 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回购注销事宜；

8. 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根据有关规定（即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与本次股份回购相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披露的《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爱富希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江苏爱富希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28日